

模特兒同意書

本人同意將作品之權利授予攝影師／影片製作人及任何受讓人，受讓人可對作品進行授權，除了違反社會風俗或色情誹謗等非正當使用下，可於任何地方，任何媒介媒體及任何使用上。本人同意作品可與任何其他影像、文字、圖片、音效及其他相關作業結合，可做任意之剪裁、修改、後製、創造衍生商品等。作品如何使用，不須經由本人審查。

本人同意作品之所有權利皆屬受讓人。除了在拍攝期間所約定之報酬及規範外，本人不會再向受讓人提出任何法律請求、訴訟及報酬。本人同意，本授權書全球適用且永久有效，不可撤銷。當本同意書有爭議時，以中華民國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本同意書中同意本人的個人資料不得任意公開，僅在必要時提供（如：保護權益、抗辯賠償請求等）

受讓人之定義：「受讓人」係指攝影師及攝影師依照本同意書授予其他人使用權利的被授權人或公司。

模特兒

(模特兒照片一張)	姓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男性 <input type="checkbox"/> 女性
	出生年月日 _____ / _____ / _____
	國籍 _____
	電話 _____
	信箱 _____

簽名 _____ 簽署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若模特兒未成年 需附上家長簽名)

攝影師

姓名 _____ 拍攝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簽名 _____ 簽署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拍攝地點 _____

附註 _____

TISC 中華民國鋼結構協會

104078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三段58號10樓

TEL：(02)2502-6602 FAX：(02)2517-2526

網址：www.tiscnet.org.tw

電子信箱：cisc@ms13.hinet.net